**医学科研实验中心实验室使用收费标准告知书**

近年来，随着我校师生中标各级各类科研课题数量的不断增加，申请在我中心开展科研实验的人数剧增，但个别同学进行实验时，无故长时间占用实验资源，导致实验室周转率降低，致使部分急需开展实验的师生无法进入实验室。

为了提高实验室周转率，使更多师生能高效、顺利完成科研课题，中心特制定以下实验室使用周期收费标准：

1. 自进入实验中心开展实验之日起，收取实验室基本使用费**300元/月/组**（每组限两人），超出两人的每人加收实验室基本使用费300元/月/人，基本使用费按此标准严格执行。
2. 实验基本使用费采取预收费形式（交至校计财处），申请组需预估自己使用实验室的时间并提前缴纳相应月份的实验室基本使用费，该费用不退还，请合理安排实验时间，超过预估使用周期的，需按时加收实验室基本使用费用。

收费标准自2024年9月1日起严格执行，特此通知！

**医学科研实验中心**